112年全國運動會臺南市壘球代表隊選拔計畫

1. 核定文號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112年3月17日南市體競字第1120347332A號函。
2. 目 的：為推展壘球運動，並選拔112年全國運動會臺南市壘球代表隊選手，特辦理本次選拔比賽。
3.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、臺南市體育總會
4. 承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壘球委員會。
5. 選拔日期：112年03月31日(星期五)。
6. 選拔地點：臺南市安平國中。（地址：台南市安平區慶平路687號）
7. 報名資格：
8. 戶籍規定：依112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五條第一點戶籍規定辦理。(應具中華民國國籍，於本市設籍連續滿3年以上，且無遷入或遷出戶籍等異動情形。以**109年9月8日以前**設籍本市且中途未曾遷出為準。)
9. 年齡規定：依各競賽種類國際規則或技術手冊之年齡規定。選手未成年，應徵得法定代理人之同意。但未成年已結婚者，不在此限。
10. 其他：須符合112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規定。
11. 報名方式、選拔辦法、比賽規則、競賽方式等其他相關規定事項：

1.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3月20日止

 2.地點：郵寄台南市育平八街32號5樓之9周億泉老師收

 手機：0981562288 (06)2983813

 E-MAIL：dog558899@tn.edu.tw

 3.請詳填報名表(球員以17人為限)

 4.報名同時繳交球員三個月內個人戶藉膳本乙份

選拔辦法：1.報名隊數3隊以上冠軍隊12名、亞軍5名、季軍2名、後補3名。

 2.報名隊數2隊，冠軍隊12名、亞軍5名、後補3名。

 3.僅一隊報名，球員由冠軍隊會同選拔委員產生，17名球員、3名後補。

比賽規則：1.採用中華民國壘球協會頒布2022-2025最新規則。

 2.比賽用球：美津濃MIZUNO150比賽球。

競賽方式：1.報名隊數3隊以上(含3隊)採循環賽，積分制。

 2.報名隊數2隊，採3戰2勝制。

 3.僅一隊報名則由該隊取得冠軍。

 4.比賽為7局，三局15分，四局10分，五局七分。

 5.同分第八局採突破僵局制。

 6.沒有種子選手及抽籤等相關規定。

 7.委員有權徵召2名優秀資深球員。

1. 選手、教練遴選方式：
	* 1. 選手：正選17名、備取3名，含徵召2名以選務委員遴選方式產生。
		2. 教練名額：2名，冠軍隊推派1名，另一名由壘球委員會遴派。
		3. 教練須檢附有效期限內C級以上教練證，証明文件。

十、選拔及審查會議：

1. 112年3月15日10時於安平國中辦理(若辦理選拔賽完後另有會議請訂出)
2. **選拔委員會：**
3. **召集人：周億泉**
4. **委員：王雅芬、康惠香、施珊珊、汪慧娟**
5. **訓輔委員：黃志佳**

十一、抗議及申訴：。

 抗議1.中華民國壘球協會頒布2022-2025最新規則，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定為終決。

 2.無明文規定者，由審判委員會議判決為終決。

 申訢1.依中華民國112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等十條文之規定辦理。

十二、附則：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**臺南市體育總會壘球委員會**修正並經臺南市體育總會函報臺南市政府體育局同意後公布之。